

# 官道镇人民政府

##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的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开《官道镇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落实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，通过政府网站及其它媒体积极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按照要求，积极主动在政务网站公开：工作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、收费依据及标准、办事时间、办理机构及地点、咨询查询途径、监督投诉渠道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政府信息公开实行专人负责，分管领导审核发布机制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培训，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2022年未出台规范性文件，没有清理规范性文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细化标准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的日常管理、投稿、归档等工作。严把政务信息报送关口和质量水平、确保信息数量和质量双过关，切实

加强平台建设。全年通过各媒体媒介发布信息 160 余篇（其市区级媒体 13 篇、学习强国 3 篇，官道镇公众号发布 150 余篇）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按照相关信息管理制度及审核制度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确保网站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。对所有媒体稿件进行汇总统计，掌握公众号运行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 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

1、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不全面，主动公开的意识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不够深入、落实存在不到位情况。

2、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不及时，面向群众信息公开办法不够多。

改进措施：

1、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，认真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强化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责任意识。

2、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公开工作内容，加强利用现公众号等网络平台，确保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

**六、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